

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 年度行政许可 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

根据《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现将我单位 2023 年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本单位行政许可事项数量共 5 项，其中 2023 年度保留 5 项、新增或减少事项为 0（包含上级收回、下放、委托、重心下移和按程序转报的行政许可事项，不含备案事项），上述 5 项行政许可事项已全部进驻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广东政务服务网）；

2023 年，本单位行政许可申请量为 28 项，其中受理量 28 项，不受理量为 0；行政许可办结量为 28 项，其中审批同意量为 28 项，审批不同意量为 0。（其中，申请量=受理量+不受理量；办结量=受理量=审批同意量+审批不同意量。如有跨年办理情况，请备注说明。）

（一）依法实施情况。

区发改局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定，依规积极开展我单位的五项行政许可相关工作。

1.应建或易地修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许可可在区人防主管部门申报（规划在区规划局报批的项目）；应建或易地修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许可的审批权限为对海

珠区防空地下室的应建或易地修建许可，审批范围为城市新建、改建、扩建民用建筑的在建设工程规划许可阶段的建设单位，法定办结时限为 5 个工作日，承诺办结时限为 3 个工作日。

2. 拆迁人民防空警报设施的许可在区人防主管部门申报（产权在区人防主管部门的设施）。审批范围为报废或拆迁人民防空通信设施审批、报废或拆迁人民防空警报设施审批。法定办结时限为 20 个工作日，承诺办结时限为 5 个工作日。

3.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含国发（2016）72 号文件规定的外商投资项目）的行政许可在区发改局部门申请，本行政许可适用于需要履行项目审批、核准手续的依法必须招标的建设工程、特许经营项目招标方式和招标范围的核准（申请公开招标事项）。法定办结时限为 20 个工作日，承诺办结时限为 1 个工作日。

4. 需要履行项目核准手续的依法必须招标的勘察、设计、监理等与工程有关的服务招标范围、招标方式和招标组织形式的提前单独核准，适用于需要履行项目审批、核准手续的依法必须招标的建设工程、特许经营项目招标方式和招标范围的核准（申请公开招标事项），法定办结时限为 20 个工作日，承诺办结时限为 1 个工作日。

5. 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通过向区发改局部门申请，适用于广东省内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的申请，法定办结时

限为 20 个工作日，承诺办结时限为 2 个工作日。

五项行政许可的审批均不存在变相设定和实施的情况，根据上级规定，及时完善行政许可配套规范性文件，并公开各行政许可相关事项的法定办结期限、承诺办结期限。

（二）公开公示情况。

我单位各项行政许可的相关实施主体、依据、程序、条件、期限、裁量标准、申请材料及办法、收费标准、申请书格式文本、咨询投诉方式等信息均在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广东政务服务网）予以公开，并向社会公开行政许可实施和结果情况。

（三）监督管理情况。

我局各项行政许可均按照上级规定实施严格监管，强化本单位审批事中事后监管责任，社会公众也可通过电话投诉对五项行政许可实施监督。2023 年我局无行政许可相关的违法违规情况，无事项办理过程中被投诉举报及处理情况。

（四）实施效果情况。

通过严格压实审批责任，规范执法流程，五项行政许可均取得良好实施效果，规范社会秩序、推动我区经济社会健康快速发展、提高经济和社会效益。

（五）创新方式情况。

全面提高审批事项的网上办理率，推动申请材料纸质和电子版两种方式并行；精简优化各项行政许可审批流程、减

少办事环节、缩短办事时限。

（六）推行标准化情况。

不断规范行政许可事项名称、实施依据、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时限、受理范围等要素，并于广东政务服务网公开。依规制定办事流程图，清晰引导办事人员办理申请。

二、存在问题和困难

在夯实行政许可主体责任和提高行政许可系统性、精准性上有待加强。单位相关执法人员在应对日常行政许可业务上，管理能力还有进一步提升空间。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

根据工作部署，把依规执法的意识观念贯彻到工作的各个方面，牢固法律之上信念，切实增强依法行政的责任感与紧迫感。加强法治机构建设，强化岗位培训，提升执法人员业务水平，不断提升行政许可工作能力。